

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沪森防办〔2020〕1号

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强国庆 中秋和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 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林业主管部门：

中秋、国庆假期即将来临，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将于11月5-10日在上海举办。为切实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为国庆、中秋和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顺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现就本市森林防灭火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协同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各区、各单

位要深入学习领会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全面落实9月18日全国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扩大会议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沟通、强化协作，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短板，层层压实责任，协同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强化源头管控，全力消除森林火灾隐患。当前，本市已经进入2020年秋季森林防火关键时期，受高温少雨和可燃物因素影响，本市森林火险等级较高，野外火源管控面临巨大压力。国庆、中秋假期和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各区、各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严格落实野外用火管理规定，开展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检查，要通过深入排查，认真查找火灾隐患，及时落实整改措施，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大对森林防灭火重要时段、重点区域、重点人员的巡查和管理，深入开展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加强对森林公园、生态片林、国有林场等重点地区的火源管控，加大对林下可燃物清理力度，全面消除各种火灾隐患。

三、加大宣传教育，营造全民防灾减灾氛围。各区、各单位要充分运用主流媒体、新媒体、新手段，开展形式多样的防火宣传教育，强化森林防火警示教育，森林公园、外环林带、大型生态片林等重点防火区域，要在醒目位置设置森林防火警告、警示

标志和公益宣传标牌，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氛围，真正做到“森林防火，家喻户晓”。各区、各单位要进一步创新宣传形式，推动森林防灭火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推动形成群防群治格局。引导群众移风易俗，改变传统用火习惯，真正营造全民防火、全民监督、全民践行的防灾减灾氛围。

四、强化处置预警，确保火情信息及时报送。各区、各单位要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实战演练，加强应急物资和力量储备，确保一旦发生火情，能够真正做到迅速部署、及时到位、有力处置。各区、各单位要综合运用各种监测手段，实现全天候、连续性、全时段的预测预警，提高预警响应能力，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坚决避免小火酿成大灾。在国庆、中秋和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各区和相关单位要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信息畅通，并按规定报送反馈火情火灾，每日17:30时前将当日森林防火工作情况报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防办公室（电话：54667027）。

特此通知。

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9月25日



... (faint text) ...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5日印发

共印5份